

会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会政办发〔2023〕1号

会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会宁县质量发展领导小组更名及调整 职责、组成人员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部门、各直属事业单位，各人民团体，驻会各单位：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成立国家质量强国建设协调推进领导小组的通知》（国办函〔2022〕88号）、《甘肃省质量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甘肃省质量发展领导小组更名及调整职责、组成人员的通知》（甘质发组办〔2022〕3号）及《白银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白银市质量发展领导小组更名及调整职责、组成人员的通知》（市政办发〔2022〕212号）要求，为深入推进质量强县建设，切实加强对我县质量工作

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经县政府研究决定，将会宁县质量发展领导小组更名为“会宁县质量强县建设协调推进领导小组”，并对领导小组工作职责及组成人员进行了调整。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要职责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质量强国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及县委县政府有关决策部署；推动落实质量工作有关政策法规，研究审议重大质量政策措施；统筹协调质量强县建设工作，研究解决质量强县建设重大问题，部署推进质量提升行动、质量基础设施建设、质量安全监管、“质量月”活动等重点工作；督促检查质量工作有关法律法规和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会宁县质量强县建设协调推进领导小组组成人员

组 长：郝 明 县委副书记、县长

副组长：王永泰 副县长

成 员：张贵荣 县教育局党组书记、县第一中学校长

王 宁 县政府办公室主任

胡雪峰 县委组织部副部长

禄 军 县发改局局长

李树森 县科技局局长

宿念军 县工信局局长

苟宝章 县民政局局长

马新生 县司法局局长
柴晓明 县财政局局长
邢欢民 县人社局局长
祁虎山 县自然资源局局长
马天择 市生态环境局会宁分局局长
土 平 县住建局局长
张 琪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
赵彦功 县水务局局长
南小强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张 瑞 县商务局局长
王清泉 县文旅局局长
李兴泽 县卫健局局长
武志兴 县应急管理局局长
吴总德 县林草局局长
李娟梅 县医保局局长
王国保 县市场监管局局长
杜永锋 县统计局局长
任碧瑞 县公安局副局长
任双勤 县金融办主任
和冠谋 县行政审批服务中心主任
马荣昌 县供销社主任
陈振明 县工商联主席
曹 珂 县委网信办主任

陈建栋 县税务局副局长
石应虎 人行会宁县支行行长
张俊峰 县市场监管局副局长

三、其他事项

(一)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市场监管局，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及时向领导小组汇报工作情况、提出工作建议，督促、检查领导小组会议决定事项落实情况；承办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办公室主任由县市场监管局局长王国保兼任，副主任由县市场监管局副局长张俊峰兼任，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有关科室负责同志为联络员。领导小组成员如有变动，由成员单位接任工作的同志自行替补，不另行文。

(二) 领导小组实行工作会议制度，工作会议由组长或其他委托的副组长召集，根据工作需要定期或不定期召开，参加人员为领导小组成员，必要时可邀请其他有关单位人员及专家参加。

会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月16日

